



GONGYIGONGGANZHI

巩义公安志

巩义公安志编纂委员会编

新华出版社

目 录

概述·····	(1)
大事记·····	(9)

机 构 队 伍

组 织 机 构

历任领导·····	(87)	法制科·····	(118)
正职简介·····	(87)	国内安全保卫大队·····	(119)
附:公安局主要领导人任职变化		刑事案件侦察大队·····	(122)
情况登记表·····	(90)	经济犯罪案件侦察大队·····	(134)
副职简介·····	(92)	治安大队·····	(137)
机构设置·····	(96)	交警大队·····	(142)
概况·····	(96)	巡警大队·····	(155)
附:公安局印章变化式样·····	(98)	特巡警大队·····	(157)
附:2000年、2005年、2007年巩义		禁毒大队·····	(159)
市公安局机构示意图·····	(100)	网络监察大队·····	(162)
公安局局址变迁·····	(102)	综合执法大队·····	(162)
警令处·····	(104)	控申科·····	(163)
政治处·····	(108)	预审科·····	(164)
监察室·····	(110)	内保科·····	(165)
行政管理科·····	(110)	科技通信管理科·····	(166)
“110”指挥中心·····	(111)	保安公司·····	(167)
督察队·····	(115)	回郭镇公安分局·····	(171)
宣传科·····	(116)	孝义派出所·····	(178)

道北派出所	(183)	杜甫路派出所	(223)
站街派出所	(186)	紫荆路派出所	(224)
河洛派出所	(189)	外派机构	(226)
康店派出所	(191)	看守所	(227)
南河渡派出所	(193)	行政拘留所	(229)
北山口派出所	(196)	戒毒所	(231)
夹津口派出所	(198)	武警中队	(232)
涉村派出所	(200)	消防大队	(234)
核桃园派出所	(202)	公安特派员	(236)
西村派出所	(203)	附:公安特派员登记表	(236)
芝田派出所	(206)	党群组织	(240)
鲁庄派出所	(208)	中共巩义市公安局委员会	
大峪沟派出所	(209)	组织机构沿革	(240)
矿区派出所	(211)	中共巩义市公安局基层组	
竹林派出所	(212)	组织机构沿革	(244)
小关派出所	(214)	中共巩义市公安局委员会第一届	
新中派出所	(217)	党员代表大会	(250)
米河派出所	(218)	中共巩义市公安局纪律检查委员会	
河南化工厂派出所	(220)		(252)
陆浑派出所	(220)	纪检监察	(252)
林业派出所	(221)	共青团	(256)
公路交通派出所	(222)	妇女与计划生育	(257)

队 伍 建 设

班子建设	(261)	警务规范化建设	(278)
健全制度	(261)	警务公开	(279)
组织保障	(261)	爱民为民	(279)
从严治长	(262)	捐助灾区	(281)
教育培训	(263)	扶助贫困村	(281)
思想政治工作	(263)	认助贫困生	(281)
业务培训	(265)	捐助贫困职工	(282)
纪律作风教育整顿	(266)	科技强警	(284)
“三讲”教育	(269)	理清思路	(284)
规范化管理	(272)	构建体系	(284)
制度建设	(272)	提高素质	(285)
责任目标管理	(273)	从优待警	(289)
人民警察纪律规范	(274)	政治关心帮助	(289)

生活体贴照顾	(289)	附:警力统计年表	(295)
工作环境改善	(290)	公安干警文化结构	(298)
授衔警官	(292)	专业技术人员登记	(301)
2000 年底授衔警官	(292)	离退休干警名录	(302)
2005 年底授衔警官	(293)	已故干警名录	(305)
2007 年底授衔警官	(295)		

先 进 人 物

传略	(307)	河南省公安厅表彰单位名录	(330)
英模	(307)	郑州市级表彰单位名录	(332)
功模	(308)	荣立集体功单位名录	(342)
烈士	(309)	荣立三等功个人名录	(344)
已故领导	(310)	河南省公安厅表彰的先进 个人名录	(348)
省、部级表彰及二等功以上人员简介	(311)	郑州市级表彰个人名录	(350)
公安干警	(311)	“优秀人民警察”名录	(365)
治安保卫人员	(326)	附:县局级表彰先进集体、 先进个人统计表	(368)
名录	(329)		
部、省级表彰单位名录	(329)		

公 安 业 务

特 殊 时 期

抗日战争时期	(371)	保卫“倒地”运动	(372)
豫西专署、巩县公安机构的 建立与发展	(371)	锄奸反特	(373)
抗日统一战线	(371)	情报工作	(374)
争取伪保长参加抗日活动	(372)	保卫工作	(375)
		巩县人民政府成立初期	(376)

政治形势	(376)	“四清”运动	(383)
治安管理	(376)	“文化大革命”	(383)
剿匪反霸	(377)	揭批江青反革命集团	(384)
土改运动	(378)	拨乱反正	(385)
土改复查	(379)	平反冤假错案	(385)
镇压反革命	(379)	右派改正	(385)
建设时期	(381)	“四类分子”改造与摘帽	(386)
人民公社	(381)	严打战役	(387)
三年自然灾害	(382)		

国内安全保卫

概况	(390)	重点人、重点阵地控制	(393)
基础调查	(391)	打击处理	(394)
社会旧基础调查	(391)	取缔反动会道门	(394)
日伪组织机构调查	(391)	处置邪教“法轮功”	(395)
敌特组织机构调查	(391)	破获重大政治案件	(396)
国民党旧基础调查	(392)	附：巩县政治案件发破情况	
民族宗教工作	(392)	统计表	(397)
情报信息	(392)	出入境管理	(398)
概况	(392)	外国人出入境管理	(398)
特点	(393)	中国公民出入境管理	(398)

案件侦查

刑事案件侦查	(399)	打击处理	(409)
概况	(399)	侦破大要案	(414)
刑侦基础	(401)	刑侦亮点	(429)
刑事技术	(402)	预审	(430)
刑侦改革	(405)	附：预审结案统计表	(431)
侦察员等级制的建立和实践	(406)	经济案件侦查	(431)
追逃工作	(406)	概况	(431)
打拐专项斗争	(408)	清收清欠	(432)
“绿城卫士杯”竞赛	(408)	经侦案例	(432)

治 安 管 理

概况	(434)	枪支弹药管理	(445)
户籍管理	(435)	危险物品管理	(445)
户籍管理	(435)	内保 警卫	(447)
农业人口与非农业人口	(436)	内保工作	(447)
常住人口	(436)	警卫工作	(448)
暂住人口	(436)	治安 防控	(450)
重点人口	(437)	社会治安综合治理	(450)
身份证颁发与管理	(437)	治安基础工作	(452)
人口普查和人口统计	(438)	派出所工作改革	(453)
历年巩县人口情况	(438)	治保会	(453)
特业 场所 自行车管理	(441)	群体性事件的预防和处置	(454)
特种行业管理	(441)	重大治安事件	(456)
公共场所管理	(442)	附:部分重大治安、灾害事件登记表	
自行车管理	(444)		(457)
枪支弹药 危险物品管理	(445)	治安处罚	(459)

交 通 管 理

概况	(462)	交通秩序治理整顿	(467)
车辆 驾驶员管理	(463)	交通事故	(468)
车辆管理	(463)	交通事故处理	(468)
驾驶员管理	(464)	交通事故典例	(468)
管理 控制 整顿	(464)	附:1991~2007年交通事故统计	
道路交通管理	(464)		(469)
高科技的交通管理	(466)		

禁 毒 消 防 防 暴

禁毒	(470)	戒毒	(473)
概况	(470)	戒毒所	(473)
缉毒	(471)	消防	(474)

概况	(474)	情况统计	(477)
消防基础建设	(475)	火灾形势	(478)
附:消防安全重点单位基本 情况统计	(475)	防暴	(479)
重大火灾	(477)	防暴处突	(479)
1977 ~ 2007 年巩义市火灾		巡逻防范	(479)
		安全警卫	(479)

看守 行政拘留

看守	(479)	行政拘留	(481)
概况	(479)	概况	(481)
监督与执行	(480)	行政拘留情况登记	(482)

警 务 保 障

执 法 监 督

法制建设	(483)	经济案件举报	(486)
概况	(483)	大接访活动	(486)
监督检查	(483)	附:1979 ~ 2007 年来信来访统计表	(487)
行政复议	(483)	警务督察	(488)
行政诉讼	(484)	概况	(488)
劳动教养	(484)	规定及条件	(489)
控 申	(484)	职能与方式	(489)
信访接待	(484)	权限与处理	(489)
疑难案件处理	(485)		

信 息 通 讯

通讯保障	(490)	设备更新	(494)
队伍建设	(490)	网络监察	(494)
设备与技术	(491)	宣传培训	(494)
“110”指挥中心	(492)	规范管理	(495)
报警服务	(493)	重点控制	(495)
接警处警	(493)	打击违法犯罪	(495)
机要收发	(493)		

后 勤

财务管理	(495)	交通工具	(505)
规范使用	(495)	枪支弹药	(505)
经费情况	(496)	警械	(506)
装备	(496)	基建	(506)
警服	(496)	历年基建项目及投资	(506)
警徽	(502)	2001~2006年基建工程建设情况	(507)
警衔	(503)		

保 安 服 务

概况	(507)	制度的落实	(509)
保安队员	(508)	保安业务	(509)
队员录用	(508)	人防	(509)
队员管理	(509)	技防	(510)
保安制度	(509)	押运	(511)
制度的制订	(509)		

公安文化

公安宣传	(512)	史志编纂	(623)
概况	(512)	概况	(623)
重要报道选	(515)	工作成果	(623)
兰盾之光	(529)	经验体会	(624)
千警论坛	(529)	工作延续	(626)
经验集锦	(536)	档案管理	(630)
卫士风采	(548)	概述	(630)
警苑新葩	(601)	档案管理与成果	(630)
公安民警书画作品选	(619)		

附 录

警察起源和机构沿革	(633)	“飓风”行动	(648)
清末巩县的警察机构	(635)	防“非典型肺炎”	(672)
民国时期的巩县警察机构	(635)	2003 年公安工作六大突破	(692)
抗日民主政府的警察机构	(635)	上级批示、贺电、唁电	(694)
日伪政府的警察机构	(638)	援藏工作	(698)
巩县民国政府的警察机构	(642)	案件警示录	(698)
日伪、国民党和旧警察罪行录	(644)	四城联创	(701)

编纂始末

《巩义公安志》评审	(703)	历届编纂组织	(720)
编志始末	(717)		

概 述

巩义市原名巩县,位于河南省郑州、洛阳两市之间,隶属郑州市。东与荥阳市为邻,西和偃师市接壤,南与登封市、新密市依嵩山为界,北临黄河,和孟州市、温县隔黄河相望。辖区总面积1041平方公里。主要有汉、回两个民族。2007年底,全市总人口807720人,其中男409197人、女398523人。耕地55.3万亩,有14个镇,5个街道办事处,下辖292个行政村、32个居民委员会。市区在孝义。

巩义市地势呈南高北低,属浅山丘陵区,中部有伊洛河川。南部山区主要矿产有煤炭、石灰石、铝矾土等。优越的地理位置和丰富的自然资源,为巩义的经济的发展提供了得天独厚的条件。

巩义市历史悠久,文化灿烂。境内有裴李岗、仰韶和龙山文化多处,约8000年前,人类就在这里繁衍生息。夏代曾建都斟鄩(即今稍柴、罗庄一带)。西周、春秋时,巩为巩伯国。战国称东周。秦庄襄王元年(前249年)置巩县,巩县以“山河四塞,巩固不拔”而得名。又因地扼古都洛阳,史有“东都锁钥”之称。巩县东临虎牢关,西据黑石关,南屏轘辕关,北濒黄河天堑,为历代兵家必争之地。境内有重要历史遗迹百余处。北魏创建的石窟寺,位于“翠麦回一川,黄花明半壁”的洛河北岸大力山下,堪称南北朝雕刻艺术的宝库之一。其中的“帝后礼佛图”,雕刻精美,保存完整,是中国石窟艺术的珍品。北宋皇陵,分布于西村、芝田、孝义、回郭镇一带,占地30平方公里。帝陵前,石刻造像分列两侧,仪仗威严,庄重肃穆,是中国现存规模宏大,较为完整的古代陵墓造像群之一,也是宋代雕刻艺术的代表作品。被誉为世界文化名人的唐代诗圣杜甫,诞生于巩义市站街镇南窑湾村笔架山下,归葬于康店邙岭之巅。铁生沟汉代冶铁遗址,隋代兴洛仓,大、小黄冶唐三彩发源地,康百万庄园等,都驰名中外,有着极为重要的历史研究价值。

巩义市景色秀丽,令人神往。老庙山风景区山明水秀,风景优美,区内有天然景观小龙池、雪花洞、慈云寺、康百万庄园、河洛汇流诸景,都是旅游观光的圣地。巩义锦绣河山和灿烂文化曾吸引无数中外名人和众多游客。

巩义人民勤劳勇敢,富有革命斗争精神。隋末,瓦岗义军在巩县人民的支援下,攻占隋代仓城——兴洛仓,并在那里建立政权,给隋王朝以沉重打击。明末,杜沟村王升率领5000农民起义,与官府抗衡。清末,太平军、捻军入巩,均受到巩县人民的热烈欢迎,并支持渡河北征。

近百年来,在民主革命斗争中,巩义人民作出了可歌可泣的业绩。辛亥革命河南十一烈士中,王天杰、崔德聚、刘丰楼和李洪绪均为巩义人。北山口村阎作霖在孙中山领导的二次革命中,韶华之年壮烈牺牲,被国民政府追授陆军少将军衔。古桥村共产党员白桐本,在江苏省如东县任掘马抗日区政府区长,领导群众与日军搏斗,壮烈牺牲,延安《解放日报》曾以《人民领袖白桐本》发表文章,给予高度评价。1944年9月,八路军豫西抗日独立支队在巩县开辟根据地,司令部、专署等军政领导机关均设在巩县。在抗日政府的领导下,为争取中华民族的独立自由,巩县青年踊跃参军参战,一年之内,有150余名优秀儿女献出宝贵生命。

在社会主义革命阶段,巩县有许多优秀儿女在祖国各地,或身担要职,功绩卓著,或默默无闻、无私奉献。其中,共产国际东方部秘书武兆镐,曾任国务院副总理吴桂贤(女),国家对外友好协会会长王国权,中共巩县县委首任书记、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委员、研究室主任王桂五,动物学

博士、细胞学专家、一级教授武兆发,医学博士、河南医学院副院长张静吾,西北公路局总工程师孙增荣,世界林产学院唯一的中国籍院士、林产化学研究所所长贺近恪,现代作家柯岗,著名画家、书法家谢瑞阶,著名版画家、书法家陈天然,著名豫剧表演艺术家常香玉,全国公安战线一级英模马喜国,二级英模王立新等,都为中国的革命和建设事业做出了卓越贡献。

“江山代有才人出,各领风骚数百年”。在中国历史上,巩县曾出过不少名人。春秋时期哲学家程本,著有《子华子》传世。汉代尹勋,时称“八顾”之一,被誉为“天下英藩尹伯元”。晋代植物学家嵇含,所著《南方草木状》为世界上最早的区系植物志。唐代现实主义诗人杜甫被誉为世界历史文化名人。金代有文状元卢亚,清代有武状元牛凤山,民国时期有中国上海公学校校长王传沙、河南大学校长张仲鲁、河南通志馆协修王伯功、还有陕西省长兼督军、安徽省主席刘振华、第十四集团军总司令、河南省主席刘茂恩、国民政府监察院监察委员李肖庭、刘觉民、刘延涛、立法院立法委员刘锡五等。

巩义市交通便利,陇海铁路、国道 310 线、连(云港)霍(城)高速公路横贯东西,豫“31”公路纵穿南北,黄河公路大桥在境内连通温县,伊洛河公路大桥从康店南河渡直通市区。截至 2005 年底,境内已有公路 20 余条,通车里程 1426 公里,实现了村村通汽车,全市登记管理的各种机动车 86320 台(辆),特别是近年改革开放步伐加快,交通运输业有效地促进了经济建设的飞速发展。

巩义市的手工业、工业基础较好,采掘、冶铁、陶瓷业历史较长。民国初年,北洋政府始建孝义兵工厂,境内现代化工业起步。抗日战争时期,一些工商业者兴办卷烟、纺织、印刷、修配等工厂,民族工业得到发展。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60 年代末至 70 年代,省、地(市)在巩县兴建了化工厂、手拖厂、钢铁厂、水泥厂、制药厂、新中煤矿等。同期巩县也兴建了一批中、小型厂矿。2005 年,全市工业总产值达 573.7 亿元。拥有化工、冶金机械、煤矿、建材、电力、纺织、食品等门类 130 余个。在 300 多种主要产品中,有的获部优、省优产品称号。截至 2006 年底获专利产品 346 项,1978—2006 年获科技成果奖 689 项。有的产品远销国外,打入国际市场。

巩义的乡、村工业在 20 世纪 50 年代后期兴起。公社和部分大队办起了小型机械厂、修配厂等。1974 年回郭镇公社提出了“围绕农业办工业,办好工业促农业”的口号,并探索出一条大办乡镇工业之路。1975 年《河南日报》关于回郭镇公社大办社队工业的调查报告,引起了中央领导的高度重视,毛泽东主席亲自圈阅了报告,并给予高度评价。1975 年 11 月 11 日,《人民日报》头版头条以《伟大光明灿烂的希望》为题,向全国介绍了回郭镇公社办企业的经验。

中国共产党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全党工作中心转移到经济建设上来,实行改革、开放、搞活的方针政策,乡村办工业得以更大发展。2005 年底,巩义市工业生产单位总数达 7774 个,生产总值达 573.7 亿元,从业人员达 18.7 万人。巩义市乡村工业企业的发展在河南省一直处于领先地位。河南省人民政府曾授予巩县“乡镇企业先进县”称号。自 1991 年始,巩义市连续 14 次荣膺全国综合经济实力百强县(市)。

巩义的商业,在民国《巩县志》中就有“商大于农”的记载。民国前期,巩县有商户千余家,多分布于六大集镇。新中国成立后,国营和合作社商业的建立和发展及对私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逐步形成了新型商业经济体系。1958 年后,由于工商行政部门对商品流通统得过多,管得过死,使商业生产发展受到影响。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改革开放步伐明显加快,使巩义商业出现了勃勃生机。尤其在 90 年代初,商品经济大发展,市场更加繁荣。1991 年底,全市商品零售额为 4.0717 亿元,社会农副产品购销额为 6078 万元,农村集市贸易成交额为 14006 万元,外贸出口额为 2291 万元。2005 年底,全市社会消费零售额发展为 54.1 亿元、外贸出口额发展为 11671 万

元。

总之,在改革开放的大潮中,80余万巩义人民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发扬革命的光荣传统,前赴后继,顽强拼搏,加快改革,扩大开放,励精图治,开拓进取,不断取得革命和建设的新成就,为建设经济繁荣、环境优美、生活富裕、社会和谐安宁的新巩义而奋斗!

巩义市的公安(警察)机构,始建于清朝末年。那时是知县统治下的“八班,十三房”。以后成立过巡缉队,履行巡捕、治安等职能。

1913年(民国二年)始建警察所,后改称为警佐室、警察所、公安局、巡警局、警察局等。无论其名称如何更换,他们都是封建统治者压迫民众的工具。尤其是日伪、国民党的警察机构,更是压迫人民,屠杀共产党和革命志士的罪魁祸首。

1944年9月,由司令员皮定钧,政委徐子荣率领的“八路军豫西独立支队”横渡黄河,到达豫西,建立了抗日革命根据地。同年10月在巩县琉璃庙沟建立了豫西专员公署,在东涉村建立了巩县抗日民主政府。1945年元月至2月,豫西专员公署成立了公安科(处)。3至4月巩县抗日民主政府成立了公安科(局)。

1945年8月,奉上级指示,专署公安科更名为“公安处”,县公安科更名为“公安局”。由于当时有巩县抗日民主政府、日伪和国民党三个政府,战争频繁,专员公署、县民主政府和公安机构的办公地点经常变迁。公安处从琉璃庙沟先后搬迁到灵官殿北坡、丁沟、偃师县夹沟和涉村水洞沟等地。县公安科从涉村先后迁址上庄、申沟等地。1945年9月日本投降后,奉上级指示部队南下,地方各级政府和公安机关撤销,人员经改编后随军南下。

在短短一年的时间里,豫西专员公署公安科(处)和巩县公安科(局)为根据地和巩县人民办了许多好事、实事。一是高举抗日民族统一战线的旗帜,积极宣传抗日主张,团结各民族和一切爱国人士共同抗日,并采取“打、拉、挤”的办法,分化瓦解敌伪基层政权,使敌占区的保长为我军民服务,支持抗日,坚决打击与人民为敌的汉奸卖国贼和国民党反动派;二是锄奸反特。豫西专员公署公安科曾制定《锄奸条例》,依照此条例规定,先后镇压了汉奸恶霸保长贺金炳、死心塌地的反共救国军师长张子洞、混进抗日民主政府内部的大恶霸地主、伪保长闫尧卿等。还肃清了混进革命队伍图谋暴乱的马光吾等32名反动分子,大长了人民的志气,大灭了敌人的威风,有效地保卫了抗日根据地,巩固和发展了革命政权。

1948年4月7日,中国人民解放军陈(庚)谢(富治)兵团横渡黄河,解放了巩县,处于水深火热之中的巩县人民得到拯救。4月11日,在康店区西黑石关村成立了巩县县委、县人民政府。同年8月,在蔡庄村大地主赵明山家(现芝田镇蔡庄村村委会)成立了“豫西行政公署巩县公安局”,巩县第一任公安局局长沈振林,秘书王力新。随着斗争形势的发展变化,巩县公安局随县政府先后迁址孝义小王沟、傅沟,于1948年12月迁至县城(站街鳌岭)。

随着巩县人民政府成立,国民党反动派在军事上、政治上土崩瓦解,但其残渣余孽仍在做垂死挣扎,在形式上由公开转入隐蔽。地主、土匪、恶霸、地痞流氓和反动会道门相互勾结,大肆进行抢劫、暗杀、暴乱等破坏活动。1948年8月9日,国民党军统特务王尚智在郑州(尚未解放)派遣特务李××等,在孝义大寨沟村政府门口将我二区干部吕春茂、郑福清两人枪杀。1948年下半年至1949年2月间,以天仙庙道反动救国仁义社为首的18种反动会道门蠢蠢欲动,密谋策划,并与河北、山东等反动会首联系,准备3月3日进行暴动。2月24日,巩县公安局将此案破获,镇压了这次暴动,枪决反动分子21人,判刑128人。还先后处决了杀人魔王王××,大煤霸张××,为人民群众报了仇、雪了恨。

巩县公安局从成立那天起,就投入了紧张而复杂的战斗。1949年,公安局人员由9人增加至26人,随着党支部的建立和领导班子的健全,各项制度也相应的进行了完善。在第一次局务会议上,研究通过了公安局学习、工作、保密等制度和对犯人的管理规定,使各项工作走上了正常轨道。

1949年10月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巩县的干部和群众同全国人民一道欢呼胜利。但是,斗争形势不容乐观,一些恶霸地主虎视眈眈,土匪还到处为患,人民群众还不能过安稳日子。为了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维护社会秩序,从政治上、思想上、经济上使人民群众彻底解放,在党中央、毛主席的英明领导下,公安机关在广大人民群众的大力支持下,开展了一系列重大举动,全县在剿匪反霸运动中,斗争恶霸984人,被公安机关依法逮捕81人,其中判处死刑21人,交群众管制和监督改造803人;在保卫土地改革运动中,公安局根据上级指示精神,在全县各个农会建立了治安委员会,并在农村各基层单位设立治保委员605人。对那些顶风破坏,阻碍运动的地主、恶霸、反革命分子给予严厉打击。如康店乡不法地主分子叶尚林,四合村不法地主王光先等。还发动群众对地富分子和伪人员进行约法三章,监督改造,只准他们老老实实,不准乱说乱动。镇压反革命运动历时6年,进行了第一、二、三次镇反,抓获了一批公开和暗藏的反革命分子,其中杀了一批,判了一批,发动群众管制了一批。如伪县长尚××、警察局局长周××、国民党县党部书记刘××、国民党警察局代局长薛××等,均在镇反中被抓获归案,依法分别判了死刑、死缓、无期或有期徒刑等。在开展禁烟、禁毒运动中,查获和处理了一批吸毒、贩毒分子,没收了一批鸦片、海洛因等毒品和毒具,并开办了戒毒所,教育挽救了一批吸毒人员。经过一系列运动,及时除恶扬善,不仅安定了社会秩序,而且也杜绝了社会丑恶现象。在上述各项运动中,涌现出许多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公安局刑侦股多次被评为先进单位,宋振永、曹金洪、王振江、孙根堂、王中臣等分别受到省、地、县表彰。

在1957年的反右派、大跃进、人民公社化运动和社教运动中,巩县公安局按照县委、县政府的部署和要求,积极做了公安保卫工作。回郭镇派出所先后被评为先进单位,参加了全国第九次公安会议和公安、检察、司法工作双先代表大会。姚德茂、孙志业、杨西京、宋振永等五人出席了河南省双先代表大会。但是,由于受极“左”思想的影响,公安机关也做了一些错事,如反右派斗争扩大化等。

1966年5月,全国“文化大革命”开始,到1976年粉碎江青反革命集团,“文化大革命”结束。这10年之中,巩县公安工作受到国家大形势的影响,公安组织人事,公安业务都受到严重冲击。1973年3月撤销了对公安机关的军事管制,遵照毛泽东主席“对公安工作要一分为二”、“绝大多数公安干警是好的和比较好的”的指示,恢复整顿了公安业务工作,并充实了公安队伍,调整了领导班子。当时,尽管公安工作受到极“左”路线的影响,但在人民公社单一体制之下,社会治安形势基本平稳。

1978年,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公安队伍经过拨乱反正和整顿恢复,公安保卫工作重点实行了转移。在新的社会发展时期,坚持专门机关和群众路线相结合的方针,坚持“有法可依、有法必依、执法必严、违法必究”的原则,加强和改革了各项公安行政管理工作。

1979年,河南省第十八次公安工作会议在郑州召开。会议传达了公安部召开的全国公安厅、局长会议和全国第七次检察工作会议精神,揭露了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干扰和破坏公安工作的罪行,部署了拨乱反正和纠正冤假错案的工作,决定把公安保卫工作的重点转移到保卫四化建设上来。巩县公安局根据省公安厅和开封地区公安处的总体部署,平反和纠正了一批冤、假、

错案。5月10日,根据中共中央(1979)5号文件精神,分别对全县3599名四类分子进行评查,分批摘掉了帽子,还给52265名地富子女改变家庭出身为“社员”成分。

进入20世纪80年代,随着改革开放和市场经济的大发展,社会治安形势日显复杂,各种违法犯罪活动出现增多势头。遵照中共中央《关于严惩严重危害社会治安的犯罪分子》的决定,巩县公安机关在县委、县政府的统一领导下,自1983年8月16日至1986年12月31日,历时3年多,在全县范围内开展了严厉打击严重刑事犯罪的第一、二、三战役,“从重从快”打击了严重危害社会治安的刑事犯罪活动,稳定了社会治安秩序,使广大人民群众增加了安全感。为加强社会治安管理,严密治安防范,在全县各乡镇都建立了派出所实施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建立了多警种的治安防范网络。同时还打击了“呼喊派”、“全范围教会”等邪教非法活动。公安队伍日益壮大,内部机构日益健全和完善,公安机关的整体效能日益提高,有效地服从服务于巩县的改革开放和各项经济建设事业。

20世纪90年代,在以江泽民为总书记的党中央领导下,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事业不断发展,改革开放不断深入。1991年9月1日巩县撤县建市,巩县公安局更名“巩义市公安局”,所属单位随之更名、并更换公章。随着改革开放和各项经济政策的贯彻落实,各项建设事业蓬勃发展,公安局主要领导实行异地交流。为适应新时期形势发展的需要,全局的机构、人员、装备和工作环境条件发生了巨大变化。机构:1991年局辖“两办”、“11科”、“3队”、“23所”仅37个单位,至2000年,发展为“1分局”、“2办”、“1委”、“2室”和“14个科”、“25个队”、“31个所”共达79个部门和单位。人员:1991年全局共有299人,2000年增至735人。车辆:1991年仅有业务用汽车39辆,2000年达208辆,平均每3.5人拥有一辆车。2007年共有各种业务用车367辆,其中汽车241辆、摩托车126辆。

全市公安民警在市委、市政府的领导、关怀和支持下,在上级公安机关的指导帮助下,坚持认真贯彻执行党的对敌斗争的路线、方针、政策,努力贯彻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忠实履行打击敌人、保护人民、惩治犯罪、服务群众的神圣职责,为巩固政权稳定和维护一方平安,为经济建设保驾护航,做出了积极贡献。市公安局始终把维护稳定放在首位,及时打击了敌对势力及非法宗教、会道门、邪教组织的破坏活动,破获了一批危害国家安全的重大案件;采取积极有效的对策和措施,千方百计地化解矛盾,依法、及时、妥善地处理了一大批因人民内部矛盾引发的群体性事件。坚持严打方针不动摇,不断精心组织严打战役和专项斗争,先后开展了“小区域治理”、“打击车匪路霸”、“除六害”、“打击法轮功”等专项斗争。大力改进和加强对敌斗争的策略、方式、方法,把科技强警,竞争激励机制引进侦查破案,变为强大的推动力,建立了“110”快速反应机制,把现代化的通信保障体系、计算机信息体系、科学技术与警员互动体系等有机地结合,成功地破获了一大批大案、要案,抓获了一大批重犯、要犯,受到市委、市政府和上级公安机关的多次表彰和奖励;随着社会治安形势的发展变化,逐步完善和加强了户籍改革和身份证、暂住人口、特种行业、易燃、易爆、剧毒等化学危险物品管理;严格了公共娱乐场所管理,有效地预防和减少了犯罪;采用现代化的科学技术手段,加强了消防安全和交通安全管理,有力地维护了道路交通安全,促进了生产发展。根据形势的发展需要,不断加强公安队伍建设,改进政治思想工作,强化了教育和培训,开展了“纠风治乱”、“反腐倡廉”、“三讲教育”等教育活动,进行了人事制度改革,提高了干警工资待遇,加强了中层领导的管理教育;加强了文印、通信、电台、档案等机构设施,为领导正确决策和各项业务工作的开展提供了优质服务;新成立了行政管理科,办公大楼由三层加固加高为六层,新建了刑侦、治安办公楼,“十小工程”,改造了保安公司办公楼、档案技术楼等;并改建了机

关大门,美化了机关环境,改善了办公条件;市交警大队、各派出所的所址都进行了新建和改建;建立健全了公安机关内部的监督制约机制,先后成立了法制科、督查科、监察室,加强了对民警执法、执纪情况的检查督促;重视公安宣传工作,1998年,成立了宣传科,加强了对内的法制教育宣传,先进典型的弘扬、文化活动的组织、对外的通讯报道和对基层的宣传指导等,并专配有摄像机、照相机、微机、汽车,为搞好宣传工作创造了有利条件。

进入21世纪,随着巩义市经济和各项建设事业的发展,公安机关在机构、人员、装备和环境条件等方面都发生了巨大变化。2002年12月,局领导班子进行了调整,建立了以武志亮为局长(党委书记)、张艳阳为政委(党委副书记)的公安局党政领导班子,并根据工作需要相继调整了中层领导和基层干警的工作岗位。截至2006年底,全局机构设置1个分局、2个处(即警令处、政治处)、1个委(纪检委)、9个大队、30个中队、6个科、27个所、8个办公室、4个中心共86个单位,共有人员823人,其中民警474人,职工349人。2007年,全局机构设置:1个分局、1个委、1个公司、2个处、4个中心、9个大队、26个中队、11个科、13个办公室、24个所(其中派出所21个)共有92个单位852人,其中:民警506人,职工346人。

2001~2007年,公安局领导班子带领全局民警团结奋进,开拓拼搏,忠实履行打击敌人,保护人民,惩治犯罪,服务经济建设的光荣职责,巩固发展团结、稳定和谐的社会环境,全力维护一方平安,做出了突出贡献。特别是在新一届领导班子的领导下,围绕巩义市委、市政府的中心工作,开展了“飓风行动”、“狂飙行动”、命案必破和防非典型肺炎等,开展了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教育、大练兵等活动,破获了一大批社会危害大、影响坏的严重刑事犯罪案件,及时处置群体性突发事件,全力做好各项安全保卫工作,内强素质,外树形象,出色完成了各项公安工作任务。把维护社会稳定,建设和谐巩义放在首位,加强情报信息工作,及时打击敌对势力及非法宗教、会道门、邪教组织的破坏活动,消除了各种负面影响;采取积极有效的对策和措施,依法、及时、妥善地处置一批因人民内部矛盾引发的群体性事件,开展了“大接访”,积极疏导矛盾,有效维护了安定团结的局面;精心组织严打战役和专项斗争,把科技强警、竞争激励机制引进侦查破案、有效地打击了违法犯罪分子的嚣张气焰;根据治安形势的发展变化,推行了户籍改革,加强了身份证、暂住人口、特种行业、公共娱乐场所、易燃、易爆、剧毒等化学危险物品的管理,加强了公民出入境管理,有效地预防和减少了犯罪;采用现代化的科学技术手段,加强了消防、交通安全管理和重点要害部门(位)的管理,确保了国家、集体和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坚持以人为本,强化教育培训,进行了公安机关内部机构和人事制度改革,提高了公安民警的职级和工资待遇,论证和筹备了公安局新址,新建了回郭镇分局、小关、河洛、南河渡等派出所,改善了各科、所、队、室的办公环境,新建了住宅楼,解决了干警的住房难题。经费待遇向山区、贫困派出所倾斜,解决了基层的实际困难,解除了干警的后顾之忧;改善了办公条件,建设了局域网,实现了“110”四台合一,不仅为领导决策提供了方便,也为各项业务工作的开展、各类案件的侦破、各项管理工作的实施提供了方便和高效优质的服务;加强了公安机关内部的监督制约机制,法制科、查办科、督察队各项制度健全,业务职能充分发挥,执法执纪活动更加规范。把爱民、为民与“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紧密结合,提高了公安机关的信誉。坚持每年都有新举措,每次都有新内容的思路,各警种结合本职业务服务上门,为群众多办好事、实事。开展了办证、办照、送户口上门、百名干警下基层、深入山村帮扶脱贫,对山区贫困群众、下岗职工、贫困学生,奉献爱心,受到赞颂,深得民心;公安宣传工作有声有色,大大弘扬了巩义公安民警的精神风貌,树立了巩义公安机关的良好形象。

巩义的公安工作,历经半个多世纪风霜雪雨,在党的坚强领导下,在广大人民群众的大力支

持下,经过一代代公安民警的艰辛努力,取得了丰硕的成果,创造和积累了丰富的实战经验。但是,纵观漫长的斗争岁月,虽有显赫的成绩,也存在这样或那样的缺点和不足。人们深信,这些用血汗和生命凝聚的宝贵精神财富,对整个公安事业,都将起到承前启后的作用。愿广大公安民警以志为镜,以史为鉴,吸取历史的经验教训,继承和发扬老前辈的光荣传统和作风,不断提高队伍的整体政治和业务素质,努力完成党和人民赋予的公安工作使命,和勤劳勇敢的巩义人民一道,共创辉煌灿烂的明天!

